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一月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本本次会议的议事规则：

一、本次股东大会设秘书处，具体负责本次会议的会务工作。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

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股票账户卡；

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和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委托书原件。

2、自然人股东：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除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出席人为 2025 年 1 月 15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合法委托的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四、大会宣布开始前，会议登记终止，并由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会议

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要求发言时，须经会议主持人同意，方可发言。股东不得随意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或代表的股东和所持有的股份数，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应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

六、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每位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

七、为提高大会议事效率，在股东就本次会议议案相关的问题回答结束后，即进行大会表决。

八、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一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22 日 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耀元路 58 号中农投大厦 802 单元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赵彤宇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会议出席情况

二、审议以下议案：

议案一	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议案、发言

四、现场推选确定监票人和计票人

五、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六、监票人、计票人统计并宣布投票表决结果

七、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八、公司董秘宣读会议决议

九、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董事翟宝星先生辞去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同意补选尹雷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和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后认为：尹雷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公司提名委员会一致同意提名尹雷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十一届二十三次（临时）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现提请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附简历：

尹雷伟，男，1987 年 5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企业融资部业务董事，上海坤为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宁波益莱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州市景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景宏益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北海景曜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北海景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北海景安投资有限公司监事。